统筹谋划 多措并举 以标准化工作助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

（2020年1月19日）

应急管理部政策法规司

　　应急部高度重视标准化工作，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重要指示批示和标准化战略重要论述精神，按照《贯彻实施〈深化标准化工作改革方案〉重点任务分工（2019－2020年）》《2019年全国标准化工作要点》和部党组部署要求，聚焦发挥标准化在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和应急救援中的基础性作用，以标准化促进应急管理科技进步，提升事故灾害应急管理和救援保障能力，完成了一系列工作，取得了开局良好的阶段性成果。

　　一是坚持改革驱动、问题导向，统筹谋划全局。机构改革后，应急管理标准化工作急需与改革战略衔接提升。安全生产、消防救援、减灾救灾、地震地质灾害、水旱灾害等标准划转应急部归口管理。我们坚持改革驱动，区分缓急，以解决制度短板和重大问题为突破口，加强与国家标准委沟通协调，理顺消防救援和应急管理行业标准管理体制机制，有力地保证了机构改革后标准化工作平稳接续。组织制定《应急管理标准化工作框架方案》，对标准化未来三年的13项重点工作以时间表作出安排，以组织结构图清晰勾勒应急管理标准化组织体系；针对安全生产、消防救援、减灾救灾标准化工作不统一、不规范问题，制定印发了《应急管理标准化工作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标准化职责，对标准立项、组织起草、征求意见、技术审查、报批发布、宣贯实施、标准复审等各环节作出明确规范，确保标准工作要“标准”。

　　二是坚持突出重点、注重实效，加快应急管理标准有效供给。应急管理标准在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和应急救援中发挥着基础保障作用。我们聚焦重特大事故灾害事件中暴露出的标准缺失，对重要的强制性标准采取“随时申报、随时报批”原则，开辟绿色通道，提高标准供给效率，累计批复118项标准立项计划、报批发布92项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其中《安全生产责任保险事故预防技术服务规范》等41项安全生产行业标准第一时间在应急部网站公开标准文本。

　　三是坚持强化管理、优化整合，夯实专业专家支撑“第一关”。进一步优化部管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理顺部内司局和有关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关系，加强拓宽与相关科研院所和大型企业的联系，丰富应急管理标准化专家库，遵循“专业优先、专家把关”的原则，保障技术委员会回归专家专业属性。积极推进全国消防、安全生产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优化换届，指导完成全国个体防护装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6个分委员会的组建，保证了技术委员会职责清晰、结构合理、规范到位。

　　四是坚持多措并举、协同推进，推动标准宣贯及标准“走出去”。创新工作方式，加强安全风险较大领域“软标准”研制和应用，推动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一企一策”工作指引。在“世界标准日”、“安全生产月”、“中国国际安全生产论坛”期间，组织开展应急管理标准化相关宣传活动。及时开展《应急管理标准化工作管理办法》培训，召开《安全生产责任保险事故预防技术服务规范》新闻发布会，汇编出版《安全生产标准汇编》（第十辑）。承办了2019年国际标准化组织个体防护委员会（ISO/TC94）全体成员国年会，我国专家提出两项个体防护装备国际标准提案，得到了与会代表一致支持，同意由我国牵头起草，实现了我国在个体防护领域国际标准“零的突破”。

　　标准是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基础性制度，标准化发挥的作用越来越重要。我们深刻认识到应急管理标准化是

　　——新时代应急管理基础性工作。标准化是组织企业安全生产的手段、实施科学安全管理的基础。把标准和标准化融入应急管理领域，对安全风险较大的行业领域作出管理、技术和产品要求，特别是推行“一企一策”标准化和从业人员安全标准化，能够健全应急管理“排查有标可量”、“救援有标可循”、“执法有标可依”的全方位工作格局，提升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

　　——新时代应急管理转型升级的推动器。标准化的广度深度正深刻影响着科技变革速度。机构改革后，应急管理得到空前重视，要通过健全标准化体系将原本分散的应急力量、应急资源、救援队伍进一步优化协同，以基础通用标准为地基，以管理标准、技术标准为支柱，推进应急科技研发、标准研制与产业同步，支撑和推动应急产业、应急装备和信息化创新及转型升级，助力构建权威高效的应急体系。

　　2020年，我们将继续贯彻落实全国应急管理工作会议和全国标准化工作会议精神，以服务新时代大国应急战略定位出发，进一步强化标准制修订和贯彻落实，努力构建以强制性标准为主体、推荐性标准为补充的中国特色应急管理标准体系。

　　一是加快推动急需短缺应急管理标准供给。推进重点行业和关键领域应急管理标准立改废，加强危化等重点行业安全标准化流程和安全责任险服务配套规范供给；加快风险监测预警、消防管理、社区减灾和应急装备和信息化技术规范，以及救援事故灾害调查评估和统计规范制修订。

　　二是组织编制应急管理标准化“十四五”发展规划。加快组织研究编制“十四五”发展规划，明确标准化总体部署和重点任务，强化对综合性基础性标准项目的业务指导、协调管理，进一步提升应急管理标准科学性、协调性和高效性；加强应急管理标准的复审评估、监督考核，减少标准交叉重复矛盾等问题。

　　三是提升标准工作信息化和经费保障水平。推进应急管理标准工作信息化系统建设，涵盖标准化工作全链条，并与国家标准信息管理平台互联互通。在调研国务院有关部门标准化经费有效做法的基础上，进一步细化标准制修订经费、技术审查经费、实施评估复审经费，以及标准化研究经费等支出科目，提升标准化经费保障能力。